黑水县公安局

关于“三公”经费2018年决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“三公”经费2018年决算情况如下：

　　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

　　2018年决算支出 0万元,较上年度决算持平。

　　二、公务接待费

2018年决算支出0.35万元，较2017年决算数2.54万元减少了2.19万元，减少率为86.36%，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《四川省公务接待管理条例》。其中：国内公务接待费0.35万元，共计4批次共15人；国（境）外公务接待费0元。

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2018年决算支出163.21万元，较2017年决算数的175.07万元减少了11.86万元，减少率6.77%。主要原因：规范管理，减少浪费。

　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53辆（含消防大队），其中：越野车29辆，轿车8辆。

2018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5.06万元。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、维修维护费、车辆保险等。

2018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8辆，购置费28.15万元(其中166.92万元由州局资金支付）。

黑水县公安局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

2018年决算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 目 | 2018年决算（万元） |
| 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 | 0 |
| 公务接待费 | 0.35 |
|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| 163.21 |
| 其中：购置经费 | 28.15 |
| 运行维护费 | 135.06 |